公司代码:601599　　公司简称:浙文影业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文影业	601599	鹿港文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明	吴东哲
电话	0571-88068357	0571-88068357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体育场路370号浙江文化大厦18楼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体育场路370号浙江文化大厦18楼
电子信箱	ir@zhewenpictures.com	ir@zhewenpictures.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907,777,091.33	3,279,930,700.41	1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2,113,727.72	1,513,915,925.75	5.8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62,084,313.07	1,849,998,402.65	6.06
利润总额	110,464,305.96	159,102,086.76	-3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746,060.93	115,580,303.48	-2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12,392.47	111,129,302.78	-2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889,314.85	-194,231,244.4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6	7.35	减少1.5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2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9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省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08	267,817,489		无
钱文龙	境内自然人	4.47	51,924,522		无
缪进义	境内自然人	3.15	36,499,404		无
钱忠伟	境内自然人	2.39	27,701,006		无
马淑环	境内自然人	1.74	20,240,000		无
张家港市金城创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	15,500,000		无
孙明	境内自然人	1.17	13,579,400		无
夏亚阳	境内自然人	1.16	13,510,000		无
欧诗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9,600,000		无
路宏杰	境内自然人	0.72	8,405,8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6-033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20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20号》,规定了“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和“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19号》《准则解释20号》的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准则解释19号》《准则解释20号》的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6-031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离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雷宝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雷宝先生因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申请薛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职务,张雷宝先生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时,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徐莉蕾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雷宝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	2027年4月9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张雷宝先生离任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同时将导致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张雷宝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相应职责。

张雷宝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促进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雷宝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和2026年8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徐莉蕾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徐莉蕾女士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徐莉蕾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徐莉蕾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有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件:

徐莉蕾女士,197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1998年起先后任职于慈溪会计师事务所、绍兴兴业会计师事务所;2003年8月至今担任浙江中端江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天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浙江省注册税务师协会行业专家、杭州市钱塘区监察委员会特约监察员。拥有二十余年审计、财税专业从业经验,熟悉企业财务规范、内控建设、资本市场信息披露规则,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需专业能力。

截至本公告日,徐莉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6-032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8月26日,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评估分析及测试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3,303.83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一)按财务科目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减值明细科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款项	3,303.83
合 计	3,303.83

(二)资产减值明细及原因

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3,303.83万元,以预期信用减值损失为基础计提。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303.83万元,考虑递延所得税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442.26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防范风险的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4日以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发出,并于2026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立文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对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进度与实施成效进行评估。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其他披露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徐莉蕾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离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会议材料将在会议召开前另行发出。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6-035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鹿港科技有限公司	5,000万元	37,749.62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00,400(含本次)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6.3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鹿港科技有限公司在该银行办理授信业务项下,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方式确定。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的融资业务活动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14亿元,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全资孙公司的融资业务活动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0.5亿元,担保授权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上述担保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鹿港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缪进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2251505054C
成立时间	1998年3月2日
注册地	苏州市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花园村第五组80号
注册资本	4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纺织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毛线、毛纱、化纤、针纺织品、毛条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医用口罩生产;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制造;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饰制造;服饰研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面料印染加工;专业设计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羽毛(绒)及制品制造;皮革制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258,289.00 / 242,276.34 负债总额 / 161,001.44 / 141,886.83 资产净额 / 97,287.56 / 100,389.51 营业收入 / 125,014.09 / 162,305.17 净利润 / 1,139.56 / 4,548.74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江苏鹿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债务人:江苏鹿港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最高债权额:5,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三年,起算日按《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方式确定

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方系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良性发展,保证其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截至目前,上述被担保方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各方面运作正常。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合计为100,400.00(含本次)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6.32%,没有逾期担保情况。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6-034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杭州)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4日

至2026年9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99	浙文影业	2026/9/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9月9日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3、登记地点: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体育场路370号浙江文化大厦18楼

联系人:严明

电话:0571-88068357

邮箱:ir@zhewenpictures.com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88070　　公司简称:纵横股份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纵横股份	68807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一侨	陈柯帆
电话	028-63859737	028-63859737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200号6号楼A区7楼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200号6号楼A区7楼
电子信箱	IR@jouav.com	IR@jouav.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97,157,919.94	1,167,143,843.85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3,049,344.97	594,453,989.12	-0.2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6,696,739.78	134,655,636.24	31.22
利润总额	-27,678,996.74	-37,423,999.07	2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68,564.23	-36,335,278.67	3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35,213.72	-37,354,263.03	2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35,367.99	-82,482,146.98	-8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	-6.58	增加2.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1	3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1	30.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33	37.18	减少13.85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8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王陈	境内自然人	11.61	1,026.8		1,026.8	无 0
任斌	境内自然人	11.32	1,000.6		1,000.6	无 0
厉明芳	境内自然人	11.31	999.6		999.6	无 0
海南永信大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9	892		892	无 0
陈鹏	境内自然人	5.69	503		503	无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5.54	490		490	无 0
赵建平	境内自然人	3.62	320		320	无 0
深圳市德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250.11		250.11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83	72.98		72.98	无 0
赵吉	境内自然人	0.68	60		6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任斌、陈鹏、王陈于2019年11月16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于2024年2月26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将原协议有效期中可解除协议的时间从公司正式上市后届满5年延长至公司正式上市后届满10年(即2031年2月10日),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2、任斌担任海南永信大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浙江鉴水纵横低空产业有限公司(简称“鉴水纵横”)系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股份”或“公司”)持股 80.00%的控股子公司;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纵横云龙”)系公司持股68.42%的控股子公司;浙江纵横云飞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浙江纵横云飞”)系纵横云龙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拟为鉴水纵横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人民币3.20亿元(含)以内;公司拟为纵横云龙及其全资子公司纵横云飞共同用信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人民币1.00亿元(含)以内。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次担保尚需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业务规则和《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鉴水纵横、纵横云龙及其全资子公司纵横云飞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鉴水纵横提供担保

控股子公司鉴水纵横作为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无人值守与大型无人机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为推进该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公司拟为鉴水纵横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人民币3.20亿元(含)以内,具体担保方式、金额、期限及费率等以届时公司与银行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鉴水纵横其他股东浙江空域融合低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将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

因本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为纵横云龙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纵横云飞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纵横云龙目前正处于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的重要阶段,未来业务快速发展可能